

# 私立淡江高級中學 106 學年度第 2 學期轉學生招生公告

## 壹、依據：

- 一、高級中等學校學籍管理辦法及學生學習評量辦法辦理。
- 二、本校轉學生招生委員會決議。

## 貳、招生說明：本次計招收就讀高一下及高二下轉學生

### 一、高一招收班別如下，男女兼收，擇優錄取：

班別	綜合高中	雙語班	音樂班
----	------	-----	-----

### 二、高二共有以下組別招考，男女兼收，擇優錄取：

學程	自然組	商業經營學程	音樂班
----	-----	--------	-----

## 參、報名資格

- 一、凡 106 學年度第 1 學期肄業期滿且每學期不及格科目總學分數不超過 1 學期學分數之 1/2，可報考相銜接之年級。
- 二、報考者須持 **106 學年度第 1 學期學期成績及出缺曠獎懲紀錄** 方得報名。
- 三、報考音樂班者須通過「高級中等學校藝術才能優異學生」術科考試通過方能報考。
- 四、不同學制(如高職)將涉及必修科目、核心科目補修事宜，請事先核對了解。
- 五、本校轉出學生需轉出滿一年方得報考。但經本校學生事務會議決議輔導轉學而轉出者，不得報考。

## 肆、報名事宜：

- 一、日期：107 年 1 月 25 日(四) 09:00—11:00
- 二、地點：新北市淡水區真理街 26 號 **音樂班辦公室**，本校無法提供停車位，請儘量以大眾交通工具代步。
- 三、不接受通訊報名
- 四、手續：
  1. 填寫報名單
  2. 繳驗成績單，須持 106 學年度第 1 學期成績單含出缺曠獎懲紀錄及國民身分證，繳驗證件不齊者，必須於考試前補齊，否則不得參加考試，亦不退費。
  3. 繳最近 3 個月內 2 吋脫帽半身照片一式 2 張，自行貼於報名表及准考證上。
  4. 繳報名費每人新台幣 600 元整。
  5. 報考音樂班須另行提交「高級中等學校學生音樂才能優異鑑定結果通知單」。
  6. 領取准考證。

## 伍、考試：筆試及口試均達到標準方可錄取。

- 一、日期：107 年 1 月 29 日(一)上午 8 時 10 分考試，請於 8:00 前到考場就位，筆試 11 時結束後進行口試，請預留時間。
- 二、考試科目：
  1. 高一測驗高一上國文、英文、數學；高二測驗高二上國文、英文、數學。
  2. 報考音樂班者僅考國文、英文加術科測驗；報考高一雙語班者加考英語口試。

三、教科書版本：

年級 科別	一年級考科(出版書局)	二年級考科(出版書局)
綜合高中	高中國文第1冊(康熹) 高中英文第1冊(三民) 高中數學第1冊(南一)	高中國文第3冊(翰林) 高中英文第3冊(龍騰) 高中數學第3冊(龍騰)

四、考試地點：新北市淡水區真理街26號國中部綜合大樓2樓閱覽室

陸、放榜：107年1月29日(一)下午4時前公佈於本校網站 <http://www.tksh.ntpc.edu.tw>。電話：02-26203850 轉 112

柒、報到：107年1月31日(三)上午9時10分報到，報到時需繳交轉學證明書正本(可後補)，制服費(套量制服)及教科書費，逾期以放棄錄取資格論。

捌、備註：

- 一、轉學證明書(修業證明書)上應詳列學期成績。
- 二、轉學生學分之抵免及重補修，依據本校學生學習評量辦法審查委員會審議辦理。
- 三、本簡章如有未盡事宜，依教育部頒發之「高級中等學校學籍管理要點」及本校招生委員會議決議辦理。